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20-004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已立案；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金额：请求判令第一被告、第二被告立即支付其收购原告持有的高频环境 10.5%股权的预付款人民币 1,050 万元及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040 万元；请求判令第一被告、第二被告赔偿因延迟支付 1,050 万元预付款给原告造成的逾期利息损失人民币 121,800.00 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由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被起诉的基本情况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天环境”或“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邮寄方式送达的法院传票（卷号：2020 年度京 01 民初字第 6 号）及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信息如下：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名称

1、原告：王晓

2、第一被告：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第二被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第三被告：赵笠钧

5、案由：股权转让纠纷

6、开庭时间：2020 年 2 月 19 日

（二）管辖法院：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二、原告陈述的案件事实及请求

原告王晓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的《民事起诉状》中称：原告及案外人许又志与被告一、被告三签署协议，约定第一被告、第二被告或其他指定方购买原告及许又志合计持有的高频美特利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频环境”）30%的股权，其中原告持有高频环境 10.5%的股权，双方约定了交易对价及支付日期。被告不支付股权转让款已严重违约，原告有权要求被告立即支付预付款及首笔股权转让款。

原告提出诉讼请求如下：

1、请求判令第一被告、第二被告立即支付其收购原告持有的高频环境 10.5%股权的预付款人民币 1,050 万元及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040 万元；

2、请求判令第一被告、第二被告赔偿因延迟支付 1,050 万元预付款给原告造成的逾期利息损失，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9 年 7 月 27 日起计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暂计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为人民币 121,800.00 元；

3、请求判令第三被告为第一被告、第二被告在第 1、2 项诉讼请求下的付款及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4、请求判令各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三、公司判断及应诉计划

公司认为：

1、截至目前公司未与原告签署过收购高频环境 30%股权的任何协议。公司亦未收到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汇金聚合”）向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提议由公司收购高频环境 30%股权的议案，更未就相关事宜形成任何决议。

根据以上情况，在此次诉讼中，公司不负有收购高频环境 30%股权的义务，原告对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没有合同和法律的依据，均应予以驳回。

2、经公司向汇金聚合核实，汇金聚合与原告签署了收购高频环境 30%股权的相关协议，但协议约定：“各方一致同意，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解除或终止，本协议同时解除或终止。”鉴于针对公司收购高频环境 70%股权的交易事项，原告方已提出仲裁申请，要求解除收购协议并返还高频环境 70%的股权，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8 月 31 日、11 月 14 日、12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97、2019-111、2019-146、2019-168），汇金聚合认为在原告方坚持要解除《购买资产协议》的仲裁及诉讼案件尚未结案之前，继续收购高频环境 30%股权显然不符合当时的交易目的以及前述合同约定，汇金聚合不应也不可能继续收购高频环境 30%的股权。

3、本案案外人许又志也就此股权转让纠纷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对此案下发了《民事判决书》（（2019）京 01 民初 431 号），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许又志的全部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和 2020 年 1 月 2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民事诉讼是由收购高频环境股权纠纷衍生出来的诉讼，针对原告的本次诉讼行为，公司将依法进行应诉，并将采取一切必要的法律手段以维护公司以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本次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由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公告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20-004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海上风电海缆及敷设总包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电缆”）收到招标代理机构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东方电缆为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海上风电海缆及敷设总包项目的中标单位，现将具体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400MW）

2、招标编号：TGT-XNYFD-SB201925D

3、中标产品及金额

（1）220kV 海缆及敷设：40,414.2197 万元人民币

（2）35kV 海缆及敷设：29,200.9496 万元人民币

三峡新能源广东省阳江市阳西沙扒二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工程场址位于阳江市阳西县沙扒镇附近海域，场址面积约 64km2。本期项目规划装机容量为 400MW，配套建设陆上集控中心及租用运维码头，同时配套建设 220kV 海上升压站一座，升压后通过 2 回 220kV 海底电缆接入位于上洋镇沿岸的陆上集控中心。

二、本次项目执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是全球海洋缆研发及制造的领先企业之一，牵头起草了海底电缆国家标准，承担了多个国家级的科研项目，多项科研成果填补国内空白，居国际先进水平。

本次中标项目合计金额 69,615.1693 万元，其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将按照合同要求组织生产，预计于 2020 年 -2021 年上半年分批完成产品交付及安装敷设工作。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只收到中标通知书，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9
债券代码：113555 债券简称：振德转债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630 万元到 16,93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 2,610 万元到 3,910 万元，同比增加 20%到 30%。

2、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0,580 万元到 11,55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 957 万元到 1,927 万元，同比增加 10%到 2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630 万元到 16,93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 2,610 万元到 3,910 万元，同比增加 20%到 30%。

2、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0,580 万元到 11,55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 957 万元到 1,927 万元，同比增加 10%到 20%。

3、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2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623 万元。

（二）每股收益：1.42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海外市场和深耕国内市场，实现销售收入增长，特别是国内市场销售收入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带动公司业绩增长。同时，公司 2019 年度收购苏州美迪斯医疗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70%股权和英国 Rocialle Healthcare Limited 55%股权，并分别于 2019 年 2 月和 8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非经营性损益影响

公司 2019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较 2018 年度增长较多，促进了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0-003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 500 万元到 700 万元，预计减少 3,846 万元到 4,046 万元，同比下降约 85%-89%。

2、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 200 万元到 400 万元，预计减少 3,592 万元到 3,792 万元，同比下降约 90%-9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 500 万元到 700 万元，预计减少 3,846 万元到 4,046 万元，同比下降约 85%-89%。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 200 万元到 400 万元，预计减少 3,592 万元到 3,792 万元，同比下降约 90%-95%。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46.08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991.89 万元。

2、2018 年度每股收益：0.27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是预告期内，公司肉类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二是公司为稳定市场，进一步拓展了销售渠道，加强了宣传推广力度，加大了资金投入，导致预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期间费用增加较大。

四、风险提示

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送达到公司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沈建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退散进集腾退补偿协议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浙江厚源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源纺织”）与桐乡市濮院镇人民政府签订退散进集腾退补偿协议，本次腾退系厚源纺织所有位于桐乡市濮院镇南北圣华生路 1 号房屋、构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建筑面积合计 42,161.87 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合计 45,773.93 平方米。同时，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授权由厚源纺织管理层签订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

本次拟腾退的地块为厚源纺织搬迁安置后空置的土地，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次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1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罗飞跃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罗飞跃先生的履历等材料，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职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经营与发展。罗飞跃先生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罗飞跃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罗飞跃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0 日

附：罗飞跃先生简历

罗飞跃，男，1962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药学本科、MBA，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历任浙江省岱山第二人民医院药剂科主任、副院长，浙江舟山制药厂总工程师，深圳市健安医药公司华东大区经理，中科院上海药物所制药厂（中科药业）总经理，上海科泽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中科生命科学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市古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办人、管委会主任，上海蔡同德堂中药制药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基音生物科技 / 基音医学检验（衢州）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所高级工程师。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2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厉市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厉市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辞职后，厉市生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辞职报告自公司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厉市生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为公司发展作出的重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004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增加 5,800 万元到 8,700 万元，同比增加 47%到 7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将增加 5,400 万元到 8,100 万元，同比增加 49%到 7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5,800 万元到 8,700 万元，同比增加 47%到 7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5,400 万元到 8,100 万元，同比增加 49%到 73%。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73.7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063.01 万元。

（二）每股收益：0.68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业务拓展良好，PCB 和模组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收入规模及盈利能力均有所提升。其中，控股子公司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产能进一步得到释放，经营稳步向好，同比成功扭亏，实现盈利；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君天恒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净利润同比增长。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009 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0-002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豁免公司总裁高管兼职限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通号”）控股股东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号集团”）就通号集团总经理徐宗祥先生兼任中国通号总裁事宜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递交了《关于申请豁免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宗祥兼职限制的请示》（中国通号董办〔2019〕354 号）。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收到通号集团转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部作出的《关于同意豁免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职限制的函》（上市部函〔2020〕15 号），同意豁免徐宗祥先生的高管兼职限制。

通号集团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遵守已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保证中国通号独立性的有关承诺，并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杜绝因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形而出现分散工作精力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保证徐宗祥先生优先履行中国通号总裁职责。

徐宗祥先生承诺，将严格遵守通号集团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保证中国通号独立性的有关承诺，忠实、勤勉、尽责的履行中国通号总裁职责，处理好中国通号与通号集团之间的关系，不因上述兼职而损害中国通号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0-001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于请做好益丰药房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相关问题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益丰药房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一落实，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告知函要求披露的内容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请做好益丰药房可转债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 > 相关问题的回复》。公司将按照要求将上述告知函回复材料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10 人，实际参会董事 10 人。会议召开时间、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秦皇岛华正煤炭检验行清算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1.对秦皇岛华正煤炭检验行（以下简称“华正”）进行清算并成立清算组，以于作军为清算组组长，李艳、刘立刚为副组长，郝一蓁、赵晓丽为清算组成员，依法合规地开展清算工作。

2.同意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华正清算、注销等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2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143.95 万元到 14,956.9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4,079.16 万元到 5,892.11 万元，同比增加 45%到 65%。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1,302.01 万元到 12,976.38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2,930.15 万元到 4,604.52 万元，同比增加 35%到 55%。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064.79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371.86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聚焦主业，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不断完善产品线布局，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新产品 Castor 分支型主动脉覆膜支架及输送系统自 2017 年度正式上市以来获得市场广泛认可，带动公司全年销售收入实现较快增长，故公司业绩增长较快。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238 证券简称：诺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00 万元至 9,600 万元，同比增加 53.85%至 73.76%。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900 万元至 8,800 万元，同比增长 81.15%至 101.7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00 万元至 9,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975 万元至 4,075 万元，同比增加 53.85%至 73.76%。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900 万元至 8,8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539 万元至 4,439 万元，同比增长 81.15%至 101.79%。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25.3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61.1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46 元 / 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实现稳步增长，公司年产 15,000 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建设项目和纳奇科德清工厂一期建设项目顺利投产；在公司主营产品产销量同步增长的同时，公司加强管理，成本控制良好，产品毛利率增长，净利润较上年有较大上升。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增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 2020-002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七号——水的生产与供应》的有关要求，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19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自来水供应业务

地区	平均水价（元）	供水量（万 m3）			售水量（万 m3）		
		2019 年 10-12 月	2018 年 10-12 月	同比变化（%）	2019 年 10-12 月	2018 年 10-12 月	同比变化（%）
南宁市区	1.6108	13,736.84	13,393.31	2.56	11,688.73	10,845.09	7.78
广西 - 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	1.8531	405.75	314.75	28.91	341.27	287.36	18.76
武鸣区	1.6410	647.35	634.39	2.04	546.07	484.38	12.74

注：表中平均水价为含税价，不含代政府收取的污水处理费。

二、污水处理业务

地区	平均水价（元）	处理量（万 m3）			结算量（万 m3）		
		2019 年 10-12 月	2018 年 10-12 月	同比变化（%）	2019 年 10-12 月	2018 年 10-12 月	同比变化（%）
南宁市	1.78	10,389.04	8,743.36	18.82	10,465.98	8,750.49	19.60
武鸣、广西 - 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	2.16	320.92	325.34	-1.36	320.92	331.40	-3.16
横县	2.49	171.11	180.16	-5.02	171.11	180.16	-5.02
宾阳县	2.30	196.36	206.61	-4.96	196.36	206.61	-4.96
上林县	5.29	48.92	50.91	-3.91	48.92	50.91	-3.91
马山县	3.63	70.21	80.03	-12.27	70.21	80.03	-12.27

注：上表所列平均水价均为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为含税价。

以上经营数据由本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